

2024 年  
平邑县卫生健康局本级  
单位预算

# 目 录

##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情况

## 第二部分 2024 年单位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表
- 十一、项目支出预算情况表
- 十二、政府采购预算情况表

## 第三部分 2024 年单位预算情况和重要事项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责

(一)贯彻执行国民健康政策和卫生健康事业发展的有关法律、法规、规章，拟订相关政策、规划并组织实施。统筹规划全县卫生健康资源配置，拟定区域卫生健康规划并组织实施。制定并组织实施推进卫生健康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普惠化、便捷化和公共资源向基层延伸等政策措施。

(二)协调推进全县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研究提出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重大政策、措施的建议。组织深化公立医院综合改革，推进管办分离，健全现代医院管理制度，制定并组织实施推动卫生健康公共服务提供主体多元化、提供方式多样化的政策措施，提出医疗服务和药品价格政策建议。

(三)制定并组织落实全县疾病预防控制规划、免疫规划、严重危害人民健康的公共卫生问题的干预措施。负责全县传染病防治及监督管理工作。协调有关部门对重大疾病实施综合防控与干预。负责卫生应急工作。组织和指导全县突发公共卫生事件预防控制和各类突发公共事件的医疗卫生救援。

(四)组织拟订并协调落实应对全县人口老龄化政策措施，负责推进老年健康服务体系建设和医养结合工作。拟订全县健康产业发展规划、政策并组织实施，协调推进健康产业与相关产业融合，推动健康新业态发展。承担新旧动能转换卫生健康行业有关具体工作。

(五)组织实施国家药物政策，执行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开展药品使用监测、临床综合评价和短缺药品预警，提出全县基本药物价格政策的建议。组织开展食品安全风险监测评估，贯彻执行食品安全标准。

(六)负责职责范围内的职业卫生、放射卫生、环境卫生、学校卫生、公共场所卫生、饮用水卫生等公共卫生的监督管理。负责传染病防治监督。健全卫生健康综合监督体系。依法依规履行本行业领域安全生产监管职责。

(七)制定全县医疗机构和医疗服务行业管理办法并监督实施。建立医疗服务评价和监督管理体系，会同有关部门执行国家、省卫生健康专业技术人员资格标准，组织实施医疗服务规范、标准和卫生健康专业技术人员执业规则、服务规范。负责全县卫生健康系统行业作风建设工作，建设和谐医患关系。

(八)负责全县计划生育服务和管理的工作，开展人口监测预警，研究提出人口与家庭发展相关政策建议，完善并落实计划生育政策。

(九)负责全县中医药工作，拟订全县中医药中长期发展规划和政策并组织实施。继承和发展中医药文化，促进中药资源的保护、研究开发和合理利用。

(十)推进卫生健康工作，推进基层医疗卫生、妇幼健康服务体系和全科医生队伍建设，推进卫生健康科技创新发展。

(十一)负责县保健委员会确定的保健对象的医疗保健工作。负责重要会议和重大活动的医疗卫生保障工作。

(十二)承担县保健委员会、县老龄工作委员会、县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领导小组、县公立医院管理委员会、县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县政府防治艾滋病工作委员会的日常工作。指导县计划生育协会的业务工作。

(十三)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它任务。

(十四)职能转变。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关于转变政府职

能、深化放管服改革，深入推进审批服务便民化的决策部署，认真落实省市县深化“一次办好”改革的要求，组织推进本系统转变政府职能，牢固树立大卫生、大健康理念，推动实施健康平邑战略，以改革创新为动力，坚持中西医并重，以促健康、转模式、强基层、重保障为着力点，把以治病为中心转变到以人民健康为中心，为人民群众提供全方位全周期健康服务。

1. 更加注重预防为主和健康促进，加强预防控制重大疾病工作，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健全健康服务体系。

2. 更加注重工作重心下移和资源下沉，推进卫生健康公共资源向基层延伸、向农村覆盖、向边远地区和生活困难群众倾斜。

3. 更加注重提高服务质量和水平，推进卫生健康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普惠化、便捷化。

4. 协调推进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加大公立医院改革力度，推进管办分离，推动卫生健康公共服务提供主体多元化、提供方式多样化。

5. 充分发挥中医药特色优势，加快中医药传承发展，促进全民健康。

## **二、机构设置情况**

本单位为平邑县卫生健康局二级预算单位，无下属单位。单位设立下列内设机构，分别为：

(一)平邑县卫生健康局本级

## 第二部分

### 2024 年单位预算表

## 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单位）：平阳县卫生健康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	18,371.7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8,371.72	二、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三、公共安全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四、教育支出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五、科学技术支出	
三、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		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7.99
五、其他收入		八、卫生健康支出	18,040.12
		九、节能环保支出	
		十、城乡社区支出	
		十一、农林水支出	
		十二、交通运输支出	
		十三、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四、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五、金融支出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93.61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一、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8,371.72	本年支出合计	18,371.72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对附属单位的补助支出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上缴上级支出	
上年结转		结转下年	
收入总计	18,371.72	支出总计	18,371.72

## 收入总体情况表

部门（单位）：平邑县卫生健康局本级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 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不 含教育 收费）	事业单 位经营 收入	其他 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使用非 财政拨 款结余	上年 结转
类	款	项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收入	政府性基 金预算收 入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收入								
合 计				18,371.72	18,371.72	18,371.7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7.99	237.99	237.99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31.82	231.82	231.82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13.38	113.38	113.38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5.72	105.72	105.72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2.72	12.72	12.72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17	6.17	6.17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17	6.17	6.1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8,040.12	18,040.12	18,040.12										
	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883.55	883.55	883.55										
		01	行政运行	883.55	883.55	883.55										
		02	公立医院	467.00	467.00	467.00										
		05	精神病医院	130.00	130.00	130.00										
		99	其他公立医院支出	337.00	337.00	337.00										
	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3,270.20	3,270.20	3,270.20										
		02	乡镇卫生院	2,611.00	2,611.00	2,611.00										
		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659.20	659.20	659.20										
	04		公共卫生	7,355.66	7,355.66	7,355.66										
		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7,234.74	7,234.74	7,234.74										
		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120.92	120.92	120.92										
	07		计划生育事务	4,221.00	4,221.00	4,221.00										
		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4,221.00	4,221.00	4,221.0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1.82	41.82	41.82										
		01	行政单位医疗	41.82	41.82	41.82										
	16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245.00	245.00	245.00										
		01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245.00	245.00	245.00										
	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555.89	1,555.89	1,555.89										
		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555.89	1,555.89	1,555.89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 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不 含教育 收费）	事业单 位经营 收入	其他 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使用非 财政拨 款结余	上年 结转
类	款	项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收入	政府性基 金预算收 入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收入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3.61	93.61	93.61										
	02		住房改革支出	93.61	93.61	93.61										
		01	住房公积金	93.61	93.61	93.61										

## 支出总体情况表

部门（单位）：平邑县卫生健康局本级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结转下年
类	款	项					
合 计				18,371.72	1,220.87	17,150.8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7.99	237.99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31.82	231.82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13.38	113.38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5.72	105.72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2.72	12.72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17	6.17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17	6.1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8,040.12	889.27	17,150.85	
	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883.55	847.45	36.10	
		01	行政运行	883.55	847.45	36.10	
		02	公立医院	467.00		467.00	
		05	精神病医院	130.00		130.00	
		99	其他公立医院支出	337.00		337.00	
	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3,270.20		3,270.20	
		02	乡镇卫生院	2,611.00		2,611.00	
		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659.20		659.20	
	04		公共卫生	7,355.66		7,355.66	
		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7,234.74		7,234.74	
		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120.92		120.92	
	07		计划生育事务	4,221.00		4,221.00	
		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4,221.00		4,221.0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1.82	41.82		
		01	行政单位医疗	41.82	41.82		
	16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245.00		245.00	
		01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245.00		245.00	
	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555.89		1,555.89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结转下年
类	款	项					
		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555.89		1,555.8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3.61	93.61		
	02		住房改革支出	93.61	93.61		
		01	住房公积金	93.61	93.61		

##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单位）：平邑县卫生健康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8,371.7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三、公共安全支出				
		四、教育支出				
		五、科学技术支出				
		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7.99	237.99		
		八、卫生健康支出	18,040.12	18,040.12		
		九、节能环保支出				
		十、城乡社区支出				
		十一、农林水支出				
		十二、交通运输支出				
		十三、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四、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五、金融支出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93.61	93.61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一、其他支出				
本 年 收 入 合 计	18,371.72	本 年 支 出 合 计	18,371.72	18,371.72		
上年结转		结转下年				
收 入 总 计	18,371.72	支 出 总 计	18,371.72	18,371.72		

##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部门（单位）：平邑县卫生健康局本级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合 计				18,371.72	1,220.87	1,179.96	40.91	17,150.8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7.99	237.99	237.99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31.82	231.82	231.82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13.38	113.38	113.38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5.72	105.72	105.72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2.72	12.72	12.72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17	6.17	6.17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17	6.17	6.1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8,040.12	889.27	848.36	40.91	17,150.85
	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883.55	847.45	806.54	40.91	36.10
		01	行政运行	883.55	847.45	806.54	40.91	36.10
	02		公立医院	467.00				467.00
		05	精神病医院	130.00				130.00
		99	其他公立医院支出	337.00				337.00
	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3,270.20				3,270.20
		02	乡镇卫生院	2,611.00				2,611.00
		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659.20				659.20
	04		公共卫生	7,355.66				7,355.66
		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7,234.74				7,234.74
		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120.92				120.92
	07		计划生育事务	4,221.00				4,221.00
		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4,221.00				4,221.00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1.82	41.82	41.82		
		01	行政单位医疗	41.82	41.82	41.82		
	16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245.00			245.00	
		01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245.00			245.00	
	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555.89			1,555.89	
		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555.89			1,555.8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3.61	93.61	93.61		
	02		住房改革支出	93.61	93.61	93.61		
		01	住房公积金	93.61	93.61	93.61		

##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部门(单位): 平邑县卫生健康局本级

单位: 万元

科目编码		部门预算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科目编码		政府预算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基本支出预算		
类	款		类	款		小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合 计						1,220.87	1,179.96	40.91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01		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1,058.36	1,058.36	
301	01	基本工资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323.92	323.92	
301	02	津贴补贴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448.58	448.58	
301	03	奖金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4.27	4.27	
301	07	绩效工资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21.92	21.92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105.72	105.72	
301	09	职业年金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12.72	12.72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41.45	41.45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6.17	6.17	
301	13	住房公积金	501	03	住房公积金	93.61	93.6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40.91		40.91
302	01	办公费	502	01	办公经费	8.00		8.00
302	05	水费	502	01	办公经费	0.30		0.30
302	06	电费	502	01	办公经费	5.00		5.00
302	07	邮电费	502	01	办公经费	6.00		6.00
302	17	公务接待费	502	06	公务接待费	3.90		3.90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2	08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0		1.00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502	01	办公经费	14.18		14.18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53		2.53
303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509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1.60	121.60	
303	02	退休费	509	05	离退休费	113.75	113.75	

科目编码		部门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政府预算支出	基本支出预算		
类	款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类	款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小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303	05	生活补助	509	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7.85	7.85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部门（单位）：平邑县卫生健康局本级

单位：万元

2023 年预算数						2024 年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经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经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经费	公务用车运行 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经费	公务用车运行 维护费	
4.90	0.00	1.00	0.00	1.00	3.90	4.90	0.00	1.00	0.00	1.00	3.90

注：已按要求剔除科研人员因公临时出国经费。

###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部门（单位）：平邑县卫生健康局本级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合 计								

注：2024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部门（单位）：平邑县卫生健康局本级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合 计								

注：2024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 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表

部门（单位）：平邑县卫生健康局本级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部门预算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	科目编码		政府预算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使用非财政 拨款结余	上年结转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类	款		类	款										
合计						1,220.87	1,220.87	1,220.87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01		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1,058.36	1,058.36	1,058.36						
301	01	基本工资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323.92	323.92	323.92						
301	02	津贴补贴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448.58	448.58	448.58						
301	03	奖金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4.27	4.27	4.27						
301	07	绩效工资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21.92	21.92	21.92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 保险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105.72	105.72	105.72						
301	09	职业年金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12.72	12.72	12.72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41.45	41.45	41.45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6.17	6.17	6.17						
301	13	住房公积金	501	03	住房公积金	93.61	93.61	93.6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40.91	40.91	40.91						
302	01	办公费	502	01	办公经费	8.00	8.00	8.00						
302	05	水费	502	01	办公经费	0.30	0.30	0.30						
302	06	电费	502	01	办公经费	5.00	5.00	5.00						
302	07	邮电费	502	01	办公经费	6.00	6.00	6.00						
302	17	公务接待费	502	06	公务接待费	3.90	3.90	3.90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2	08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0	1.00	1.00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502	01	办公经费	14.18	14.18	14.18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53	2.53	2.53						
303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509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1.60	121.60	121.60						
303	02	退休费	509	05	离退休费	113.75	113.75	113.75						
303	05	生活补助	509	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7.85	7.85	7.85						

## 项目支出预算情况表

部门（单位）：平邑县卫生健康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类型	合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使用非财政拨 款结余	上年结转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算				
合 计		17,150.85	17,150.85	17,150.85					
卫生健康事业经费	特定目标类	36.10	36.10	36.10					
卫健系统离休人员经费	特定目标类	85.00	85.00	85.00					
乡镇卫生退职人员补助	特定目标类	21.00	21.00	21.00					
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	特定目标类	3,537.00	3,537.00	3,537.00					
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	特定目标类	654.00	654.00	654.00					
基本公共卫生补助经费	特定目标类	7,234.74	7,234.74	7,234.74					
村卫生室基药零差率补助	特定目标类	659.20	659.20	659.20					
公立医院改革	特定目标类	337.00	337.00	337.00					
特别扶助家庭关爱基金	特定目标类	30.00	30.00	30.00					
乡村医生生活补助	特定目标类	1,300.00	1,300.00	1,300.00					
乡镇卫生院药品零差率补助	特定目标类	811.00	811.00	811.00					
银龄安康工程	特定目标类	60.00	60.00	60.00					
重大公共卫生补助经费	特定目标类	120.92	120.92	120.92					
肇事肇祸精神障碍患者治疗经费	特定目标类	50.00	50.00	50.00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免费救治政策	特定目标类	80.00	80.00	80.00					
乡镇卫生院药品零差率补助	特定目标类	1,800.00	1,800.00	1,800.00					
高龄津贴及长寿补贴	特定目标类	245.00	245.00	245.00					
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	特定目标类	89.89	89.89	89.89					

注：本单位项目支出预算均按照国家保密法律法规和有关保密事项范围的规定予以公开。

### 政府采购预算表

部门（单位）：平邑县卫生健康局本级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资 金 来 源							
类	款	项		合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上年结转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合 计											

注：2024 年未安排政府采购预算。

# 第三部分

## 2024 年单位预算情况和 重要事项说明

## 一、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本单位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

（一）收入预算：2024 年收入预算 18,371.7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8,371.72 万元。

（二）支出预算：2024 年支出预算 18,371.7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220.87 万元，项目支出 17,150.85 万元。

（三）增减变化情况：2024 年收支预算 18,371.72 万元，较上年预算增加 3,696.85 万元，其中：

1. 收入预算增加 3,696.8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加 3,696.85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与上年持平，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与上年持平，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与上年持平，事业收入与上年持平，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与上年持平，上级补助收入与上年持平，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与上年持平，其他收入与上年持平，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与上年持平，上年结转与上年持平。

2. 支出预算增加 3,696.8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增加 3.08 万元，项目支出增加 3,693.77 万元，结转下年与上年持平。

3. 收支预算增加的主要原因，乡镇卫生院药品零差率等项目年初预算增加。

## 二、“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2024 年通过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共 4.90 万元，与上年基本持平。其中：

1. 因公出国（境）费 0.00 万元，与上年基本持平。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1.00 万元，包括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与上年基本持平；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0 万元，与上年基本持平。

3. 公务接待费 3.90 万元，与上年基本持平。

### 三、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2024 年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安排 40.91 万元。较 2023 年预算增加 5.12 万元，增长 14.31%。主要原因是：定员定额公用经费调整。

###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4 年政府采购预算 0.0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00 万元。

###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3 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 3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 0 辆。

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件、套）。

2024 年预算未安排购置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 六、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 （一）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平邑县卫生健康局本级 2024 年项目支出全面实施绩效目标管理，涉及预算项目支出 18 个，预算资金 17,150.85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 17,150.85 万元。拟对基本公共卫生补助经费等 1 个项目开展部门重点绩效评价，涉及预算资金 7,234.74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 7,234.74 万元。根据以前年度绩效评价结果，优化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乡村医生生活补助等项目支出 2024 年预算安排，进一步改进管理、完善政策。

## (二) 单位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			
主管部门	平邑县卫生健康局			
实施单位	平邑县卫生健康局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654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654万元	
	其他资金		0万元	
年度总体 绩效目标	通过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项目,有效落实计生政策,提升计生家庭社会获得感。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年度 绩效 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补助总成本	≤654万元
			伤残扶助发放标准	810元/月/人
			失独扶助发放标准	990元/月/人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计划生育家庭补助率	达到100%
		质量指标	扶助资金发放准确率	达到100%
			扶助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时效指标	补助发放及时性	每季度末前发放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计划生育家庭生活水平	有效改善
			计划生育家庭政策知晓率	100%
			计划生育利益导向政策	落实到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	计划生育家庭满意度	≥9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高龄津贴及长寿补贴			
主管部门		平阳县卫生健康局			
实施单位		平阳县卫生健康局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245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245万元	
		其他资金		0万元	
年度总体 绩效目标	通过高龄津贴及长寿补贴项目,为老年人提供生活保障,提升老年人生活幸福感。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年度 绩效 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补助标准	90岁以上50元/人/月,100岁以上550元/人/月。	
			补助总成本	≤245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参保老人补助覆盖情况	按申报人数据实补助(高龄津贴约4100人,其中县直101人;长寿补贴约100人,其中县直1人)	
			质量指标	补助资金使用准确率	达到100%
				补助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时效指标	审批及时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加强养老体系建设	有效加强	
			为老年人提供生活保障	长期保障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	老年人满意度	≥95%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卫生健康事业经费		
主管部门		平阳县卫生健康局		
实施单位		平阳县卫生健康局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36.1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36.1万元	
		其他资金	0万元	
年度总体 绩效目标	发展卫生健康事业，贯彻计生政策宣传及利益导向政策落实，落实老龄服务及扶贫政策，促进公共卫生服务均等化，处理卫健系统信访及案件调查等，保障平邑卫生事业健康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年度 绩效 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卫生健康事业经费总成本	≤36.1万元
			人均经费成本	≤4500元/人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部门工作人员覆盖率	81人
			经费使用准确率	100%
		质量指标	卫生健康事业任务完成达标率	100%
			经费使用合规性	合规
	时效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卫生健康事业工作保障及时性	及时
			医疗卫生机构管理能力	持续提升
			巩固提升医疗卫生体系服务能力	有效提升
			服务全县人口数量	≥88万人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	群众对全县卫生健康工作的满意度	≥98%
			工作人员满意度	≥98%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卫健系统离休人员经费				
主管部门	平阳县卫生健康局				
实施单位	医疗卫生机构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85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85万元		
	其他资金		0万元		
年度总体 绩效目标	通过卫健系统离休人员经费项目，完成卫健系统6名离休人员经费发放，保障离休人员生活水平。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年度 绩效 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离休人员经费发放标准	依据人社部门批复	
			项目总成本	≤85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经费发放人数	6人	
			质量指标	经费发放准确率	达到100%
			时效指标	经费发放及时性	及时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卫健系统离休人员生活水平	有效保障	
			补助政策知晓率	100%	
			完善离休人员生活保障机制	有效完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	离休人员满意度	≥98%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基本公共卫生补助经费		
主管部门		平阳县卫生健康局		
实施单位		医疗卫生机构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7234.74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7234.74万元	
		其他资金	0万元	
年度总体 绩效目标	通过基本公共卫生补助项目,为全县服务人口提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年度 绩效 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基本公共卫生支出总成本	≤7234.74万元
			基本公共卫生人均支出成本	89元/人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医疗卫生机构覆盖率	16个乡镇卫生院及相关县级单位
			补助项目覆盖率	原12项及新增9元部分
		质量指标	居民规范化电子健康档案覆盖率	≥61%
			65岁及以上老年人城乡社区规范健康管理服务率	≥61%
			高血压患者基层规范管理服务率	≥61%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拨付及时性	每季度预拨,每年12月前全额拨付
	基本公卫任务完成及时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居民健康保健意识	逐步提高
			健康知识知晓率	100%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提升水平	持续提升
			降低居民医疗成本	有效降低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达到9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			
主管部门		平阳县卫生健康局			
实施单位		平阳县人民医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89.89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89.89万元	
		其他资金		0万元	
年度总体 绩效目标	通过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项目，加强医疗机构人才培养，提升辖区内医疗服务能力。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年度 绩效 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总成本	≤89.89万	
			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标准	根据资金下达文件执行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医疗机构数量	1家	
			质量指标	补助资金使用合规率	合规
				补助资金审核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使用及时性	及时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辖区内医疗服务能力	有效提升	
			降低居民外出医疗成本	有效降低	
			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政策在基层有效实施	长期有效	
			补助政策可持续性	持续有效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	居民满意度	≥9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肇事肇祸精神障碍患者治疗经费		
主管部门		平昌县卫生健康局		
实施单位		平昌县精神病医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50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50万元	
		其他资金	0万元	
年度总体 绩效目标	通过肇事肇祸精神障碍患者治疗经费项目，有效减轻肇事肇祸严重精神病患者对社会和家庭造成的负担。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年度 绩效 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肇事肇祸精神障碍患者治疗经费总成本	≤50万元
			医生治疗费用成本	≤40万元
			人员看护费用成本	≤10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肇事肇祸精神障碍患者就诊率	达到100%
			经费使用准确率	达到100%
		质量指标	经费使用合规性	合格
			患者就诊规范性	规范
	时效指标	经费使用及时性	及时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项目政策知晓率	100%
			保障肇事肇祸精神病患者正常治疗	有效保障
完善基层医疗救助体系			逐步完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	肇事肇祸精神病患者家庭满意度	≥9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			
主管部门		平阳县卫生健康局			
实施单位		平阳县卫生健康局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3537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3537万元		
		其他资金	0万元		
年度总体 绩效目标	通过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项目，有效落实计生政策，提升计生家庭社会获得感。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年度 绩效 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补助发放标准	120元/人/月	
			项目总成本	≤3537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计划生育家庭补助完成率	达到100%	
			质量指标	补助资金发放准确率	达到100%
				补助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时效指标	补助发放及时性	每年度发放2次，7月份、12月份发放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计划生育利益导向政策	落实到位	
			扶助政策知晓率	100%	
			保障计划生育家庭生活水平	长期保障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	计划生育家庭满意度	≥9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村卫生室基药零差率补助		
主管部门		平阳县卫生健康局		
实施单位		基层医疗机构及心理医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659.2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659.2万元	
		其他资金	0万元	
年度总体 绩效目标	通过村卫生室基药零差率补助，完善基层医疗补助体系。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年度 绩效 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药品零差率补助总成本	≤659.2万元
			药品零差率平均成本	≤1.24万元/家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卫生室数量	530家卫生室
			零差率销售药品占比	达到100%
		质量指标	补助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补助卫生室审核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发放及时性	及时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降低居民医疗成本	有效降低
			完善基层医疗补助体系	有效完善
			药品加价投诉率	0%
			补助政策可持续性	持续有效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	村卫生室满意度	≥95%
居民满意度			≥9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公立医院改革			
主管部门		平阳县卫生健康局			
实施单位		各公立医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337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337万元		
		其他资金	0万元		
年度总体 绩效目标	通过公立医院改革补助项目，减少患者就诊成本。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年度 绩效 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公立医院补助总成本	≤337万元	
			公立医院补助平均成本	≤67万元/家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医院数量	6家公立医疗机构	
			质量指标	补助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补助资金使用准确率	达到100%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发放及时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持续降低居民就医成本	有效降低	
			公立医院改革任务完成率	100%	
			医疗服务能力提升	持续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	群众就医满意度	达到9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特别扶助家庭关爱基金			
主管部门		平阳县卫生健康局			
实施单位		平阳县卫生健康局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30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30万元		
		其他资金	0万元		
年度总体 绩效目标	通过特别扶助家庭关爱基金项目，有效落实计生政策，提升计生家庭社会获得感。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年度 绩效 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独生子女伤残家庭三级补助标准	3000元/户	
			独生子女伤残家庭二级补助标准	4000元/户	
			独生子女伤残家庭一级补助标准	5000元/户	
			失独家庭补助标准	10000元/户	
			特别扶助家庭关爱基金	≤30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计划生育家庭补助完成率	达到100%	
			质量指标	补助资金发放准确率	达到100%
		质量指标	补助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时效指标	补助发放及时性	每年度结束前发放一次
			扶助政策知晓率	100%	
			改善计划生育家庭生活水平	有效改善	
	计划生育利益导向政策	落实到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	计划生育家庭满意度	≥9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乡村医生生活补助			
主管部门		平阳县卫生健康局			
实施单位		平阳县卫生健康局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1300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1300万元		
		其他资金	0万元		
年度总体 绩效目标	通过乡村医生生活补助项目，有效落实乡医相关政策，维护乡医队伍稳定。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年度 绩效 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补助发放标准	按工作年限，每满1年每月 补助20元	
			项目总成本	≤1300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乡村医生补助人数	约2719人	
			质量指标	补助资金发放准确率	达到100%
				补助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时效指标	补助发放及时性	及时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乡村医生生活水平	有效保障	
			补助政策知晓率	100%	
			乡医队伍稳定率	90%以上	
			完善基层补助体系	逐步完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	群众对乡村医生的满意度	≥95%	
			乡村医生满意度	≥95%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银龄安康工程			
主管部门		平阳县卫生健康局			
实施单位		平阳县卫生健康局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60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60万元	
		其他资金		0万元	
年度总体 绩效目标	通过银龄安康工程项目，为老年人提供健康保障，提升老年人生活幸福感。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年度 绩效 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补助标准	每参保人员补助6元	
			补助总成本	≤60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参保老人补助覆盖情况	按参保人员据实补助（约9.5万人）	
			质量指标	补助资金使用准确率	达到100%
				补助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参保及时率	100%	
			出险赔付率	100%	
			加强养老体系建设	有效加强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	保障老年人生命健康	有效保障	
			老年人满意度	≥95%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重大公共卫生补助经费		
主管部门		平阳县卫生健康局		
实施单位		医疗卫生机构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120.92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120.92万元	
		其他资金	0万元	
年度总体 绩效目标	通过重大公共卫生补助项目，落实国家政策为艾滋病防治、免疫规划、慢性病防控、结核病防治等重大公共卫生项目提供服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年度 绩效 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重大公共卫生支出总成本	≤120.92万元
			重大公共卫生平均补助标准	≤24.2万元/家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医疗机构数量	5家医疗机构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准确率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重大公卫任务完成及时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补助资金使用及时性	及时
			降低居民医疗成本	有效降低
			服务全县人口数量	≥88万人
			重大公卫事件发生率	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水平提升	群众满意度
				达到9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乡镇卫生院药品零差率补助（县级）			
主管部门		平阳县卫生健康局			
实施单位		各乡镇卫生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1800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1800万元	
		其他资金		0万元	
年度总体 绩效目标	通过乡镇卫生院药品零差率补助项目，有效落实药品零差价销售政策，降低群众看病成本。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年度 绩效 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药品零差率补助总成本	≤1800万	
			药品零差率补助标准	11979元/人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卫生院数量	16家卫生院	
			质量指标	补助资金使用合规率	合规
				补助资金审核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使用及时性	及时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零差率销售药品占比	100%	
			降低居民医疗成本	有效降低	
			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在基层有效实施	长期有效	
			补助政策可持续性	持续有效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	居民满意度	≥9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免费救治		
主管部门		平阳县卫生健康局		
实施单位		平阳县精神病医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80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80万元	
		其他资金	0万元	
年度总体 绩效目标	通过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治疗经费项目，有效减轻严重精神病患者对社会和家庭造成的负担。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年度 绩效 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免费救治经费总成本	≤80万元
			医生治疗费用成本	≤64万元
			人员看护费用成本	≤16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就诊率	达到100%
			质量指标	经费使用准确率
		时效指标	经费使用合规性	合格
			患者就诊规范性	规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经费使用及时性	及时
			项目政策知晓率	100%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正常治疗	有效保障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	完善基层医疗救助体系	逐步完善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家庭满意度	≥9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乡镇卫生院药品零差率补助（上级）			
主管部门		平昌县卫生健康局			
实施单位		各乡镇卫生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811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811万元	
		其他资金		0万元	
年度总体 绩效目标	通过乡镇卫生院药品零差率补助项目，有效落实药品零差价销售政策，降低群众看病成本。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年度 绩效 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药品零差率补助总成本	≤811万	
			药品零差率补助标准	5397元/人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卫生院数量	16家卫生院	
			质量指标	补助资金使用合规率	合规
				补助资金审核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使用及时性	及时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零差率销售药品占比	100%	
			降低居民医疗成本	有效降低	
			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在基层有效实施	长期有效	
			补助政策可持续性	持续有效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	居民满意度	≥9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乡镇卫生退休人员补助			
主管部门		平阳县卫生健康局			
实施单位		医疗卫生机构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21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21万元	
		其他资金		0万元	
年度总体 绩效目标	通过乡镇卫生退休人员补助项目，完成卫健系统退休人员8人经费发放，保障退休人员生活水平。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年度 绩效 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补助发放标准	依据人社部门批复	
			项目总成本	≤21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发放人数	8人	
			质量指标	补助资金发放准确率	达到100%
				补助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补助发放及时性	及时	
			保障退休人员生活水平	有效保障	
			补助政策知晓率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	完善基层补助体系	逐步完善	
			退休人员满意度	≥95%	

## 七、特殊事项说明

平邑县卫生健康局本级的支出预算以及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均按照国家保密法律法规涉密管理的规定予以公开。

## 第四部分

###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由县级财政拨款形成的部门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指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不含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教育收费。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包括利息存款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六、上级补助收入：**指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本部门所属纳入部门预算编报范围的单位按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本部门在预计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其

他收入”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结余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九、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日常公用支出。

**十一、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二、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十三、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对下级单位补助支出：**指对下级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五、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六、“三公”经费：**指县级部门单位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差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

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